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达军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审核意见如下：

(1)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由于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满足公司未来经营资金需求，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经营发展需

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调整，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执行新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审核意见如下：

（1）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